

(2021-2 货物类公开招标文件范本)

青岛市政府采购

办公楼档案库房建设项目

第 1 包

采 购 人：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代理机构：青岛招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SBCG2022003341

日期： 2022 年 11 月 27 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5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
五、公告期限.....	5
六、其他补充事宜	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3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4
1. 项目说明	14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 (包括附件、图纸等)	14
3. 商务条件	38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0
1. 相关要求	40
2. 评分标准	41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44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44
2. 合格的投标人	44
3. 保密	45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5
5. 踏勘现场	45
6. 询问及答复	46
7. 偏离	46
8. 履约担保	46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6
10. 招标文件	46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47
12. 投标报价	49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50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50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50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50
17. 投标保证金	50
18. 质疑	51
19. 投诉	52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53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54
1. 开标程序	54
2. 开标	54
3. 评标委员会	54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56
5. 资格审查	56
6. 评标	56
7. 澄清有关问题	58
8. 定标	58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59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59
11. 废标	60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60
13. 违法违规情形	61
14. 违规处理	61
第八章 纪律要求	63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63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63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63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63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64
1. 签订合同	64
2. 追加合同金额	64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65
4. 合同主要条款	65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办公楼档案库房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12-19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BCG2022003341

项目名称：办公楼档案库房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000000.00 元，其中：第一包 4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办公楼档案库房建设。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施工进度，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第四章技术要求中带“▲”标注的必须是最新发布的政府强制采购范围内的产品。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12-19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鞍山二路 48 号公共资源交易大厅一号开标室第一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平安路 41 号

联系方式：0532-816065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青岛招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台湛路 35 号 2 号楼网点丙

联系方式：0532-677705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智粟

电话：0532-67770526。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招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办公楼档案库房建设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4000000 元，资金来源：财政投资，出资比例：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 代理费：48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p>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p> <p>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1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
20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21	确定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其中 智能密集架 为核心产品。
22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3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样品要求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样品：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货物为投标人开标时应提供的样品。 2. 样品的生产、安装、运输费、保全费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3. 送样截止时间：2022年12月19日9时30分， 4. 送样送达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鞍山二路48号公共资源交易大厅。逾期送达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的拒绝接收。 5.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做好展示，样品不能有投标人的标识及品牌，样品

		<p>将进行统一编号。</p> <p>6. 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电源线等一切辅助设备），届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演示的，后果自负。</p> <p>7. 宣布评标结果前，投标人不得将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遇到特殊情况需要对样品进行整理、装箱或者移动样品的，投标人必须书面提出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方可移动样品。评标委员会已经确定投标人投标无效或者废标的，投标人签字确认后可以进行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但不得影响或者损害其他投标人的样品，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8. 宣布评标结果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中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说明：投标人不按上述要求提交样品、不服从现场工作管理的，样品评分项将被扣分或按“0”分处理。</p>
24	投标文件编制	<p>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p>
25	投标文件签章	<p>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 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p> <p>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p>

26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27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CA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28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
3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评标委员会确定1名中标人
32	中标公告	<p>中标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供应商是否中小微企业进行公告。</p>
33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3.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3.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

		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33.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3.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3.5	监督和管理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3.6	关注	潜在投标人须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33.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无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 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声明函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and 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是
3	政府强制采购证明	电子文档	所投产品在第四章技术要求中带“▲”标注的必须是最新发布由政府强制采购范围内的产品。（1）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电子文档。（2）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电子文档。	是
4	中小微企业承诺函	电子文档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报名，开标时现场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见附件。	是
5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 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电子文档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否

资格证明文件备注：

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采购人确需招标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在招投标活动开始前，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件规定办理审核手续，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方可招标采购进口产品，否则采购人不得招标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拒绝国产相同质量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投标。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详见附录1。

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一、八层九层库房设备				
1	※智能密集架（新安装密集架） （长*宽*高）	A区：552*55*H245cm；20列 B区：552*55*H245cm；20列 C区：552*55*H245cm；37列 D区：552*55*H245cm；27列 E区：552*68.5*245cm；10列； （2列实物密集架 8列会计专用密集架） F区：W552CM*D55CM*H245CM；20列 G区：W552CM*D55CM*H245CM；20列 样品规格：立柱≥800mm1根	立方米	1164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搁板 \geq W680mm*D230mm1 块 复合型磁条 \geq 1200mm1 根 三级管理锁, 1 把无刷直流电动机 24V, 150W1 个。		
2	原有密集架 拆迁 (长*宽*高)	270*58*266cm 19 列 460*58*266cm 34 列 375*58*266cm 35 列 360*53*230cm 35 列 735*53*230cm 26 列 400*53*230cm 22 列 400*35*230cm 4 列 400*68*230cm 2 列 360*58*230cm 5 列	立方米	1057
二、智慧档案馆（库）一体化综合管理系统平台				
1	智慧档案馆 (库)一体化 综合管理系 统平台	1. 首页集中化功能模块 首页集中展现档案库房数据信息、消息中心、档案管理、实时监控、3D 库房、报表管理、用户管理、智能灯光、系统设置等功能模块, 各模块功能操作应逻辑分明, 不同权限登录应有不同的模块显示, 符合实体档案管理流程要求及库房专用设施管理要求。 2. 数据中心 (1) 至少展现库房空气质量实时监测、库房环境设备统计、馆藏统计、档案在位情况统计、温湿度实时曲线、库房三维图显示区、库房容量及存放占比、系统消息等内容。 (2) 实时环境数据应显示所有库房的环境信息, 通过库房切换可以显示单个库房的实时环境数据, 显示的环境数据包含二氧化碳、甲醛、PM2.5、TVOC 等。 (3) 库房环境设备统计应显示设备名称、位置、状态、更新时间等。 (4) 馆藏统计以圆形百分比形式, 统计馆藏实体的类型以及占有的比例。 (5) 档案在位情况统计显示档案在库、出库、待入库、待出库情况统计。 (6) 温湿度实时曲线以曲线方式实时显示温湿度数据, 方便直观方式查看温湿度。 (7) 库房三维图显示区以三维方式显示库房设备布局、点位以及基础数据。 (8) 库房容量支持通过图形的形式显示库房的容量	套	1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信息。应至少显示库房已用容量占比及空闲容量占比。</p> <p>(9) 系统消息应显示当前用户的所有提示信息，其中包含报警消息等。</p> <p>3. 消息中心</p> <p>(1) 需具有当前温湿度情况，监控设备运行情况及空气质量正常与否功能。</p> <p>(2) 需显示库存数和借出数。</p> <p>(3) 需显示逾期未还及保管过期状态数量。</p> <p>(4) 需显示待入库数量及待出库。</p> <p>(5) 需具有未确认报警、已确认报警及RFID门禁报警，报警状态明细有库房名称、设备名称、发生时间、报警详情、操作等功能。</p> <p>4. 档案管理</p> <p>(1) 具有实体档案信息管理功能 支持新建档案信息，包括名称、档号、存放位置、位置号、条案、责任人、状态、创建时间等信息内容，并可至少通过三种方式建立档案号：RFID设备、条码设备及手动输入。同时可进行组盒、条码(二维码)打印、批量导入、导入模板、删除、导出等操作。</p> <p>(2) 具有档案查找功能 可通过关键词、档案盒条码方式快速查找所需的档案信息，并根据搜索结果，对档案进行位置开架、编辑、阅览详情、写入标签、EPC等。同时打开该信息所在位置密集架架体并展示该密集架的实时监控录像，产生开架记录。</p> <p>(3) 具备标准的档案模型 档案模型已有一定数量的常用档案模板，如文书档案、会计档案、基建档案等，档案模型还应能自定义档案管理模板，并对档案著录项、元数据等进行自定义维护。系统支持定制档案门类、档案管理方式、档案管理著录项、元数据管理、档号管理、流水号管理等。</p> <p>(4) 具有档案借阅功能 支持借阅审批流程、待借管理、已借档案管理，支持短信催还。</p> <p>① 馆员通过输入关键词进行档案查找，勾选查找结果的条目进行借阅，条目信息包括档号，名称，条码，存放位置，责任人，状态，保存介质，保密等级，类型，封装方式，创建时间；</p> <p>② 具有权限的领导或馆员登录系统，选中待批的档</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案给予通过或驳回；</p> <p>③通过后，馆员通过创建时间查询，勾选出库目的（编史修志、工作考察、学术研究、经济建设、宣传教育、其他），进行查询，了解档案信息（出库单号、档案名称、档案号、出库目的、出库原因等），然后通过取档流程将档案借出。</p> <p>④输入查找内容，系统显示已借档案条目列表，档案条目信息包括操作、归还、续借、挂失，档案信息包括档号、名称、借阅人、借阅原因、借阅时间及应还时间等。</p> <p>（5）支持档案存（还）、取（借）联动功能</p> <p>①系统进行档案上架（归还）开架时，远程密集架固定列触摸屏进入开架队列，显示档案列表，该档案所在移动列触摸屏以 3D 形式显示位置信息并自动打开架体。馆员按指示进入架体并将层板位置档案取出。</p> <p>②系统进行档案查询（或借档）开架时，远程密集架固定列触摸屏进入开架队列，显示档案列表，该档案所在移动列触摸屏以 3D 形式显示位置信息并自动打开架体。馆员按指示进入架体并将档案放入层板。</p> <p>（6）支持对档案盒信息进行管理 保证档案盒号与实体档案盒一一对应。档案盒支持通过条码或者绑定 RFID 标签的方式来与实体档案盒建立关联。输入档案盒名称及状态，可进行查询，进行新建，借阅，删除等操作，显示档案盒标题，档案盒号，档案盒条码，存放位置，状态，创建时间等，可打开、编辑。</p> <p>（7）具有对丢失档案的管理功能 包括档号、名称、挂失时间、存放位置、借阅人、挂失操作人。</p> <p>（8）档案回收站功能 显示在档案信息中删除的档案，可进行彻底删除以及恢复操作，防止误删文档。</p> <p>（9）支持层架标签写入功能 根据架体位置，选择架体详细位置，确定已选位置，写入标签，以标记档案所在层位置。</p> <p>（10）具有档案盘点功能 具有盘点划、盘点任务管理，对档案是否在库、错位、丢失、新增进行盘点。掌握档案数据的流动情况（入库、在库、出库、错位、丢失的流动状况）。盘点工支持 RFID 设备和条码设备辅助。</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①盘点计划：可新建填写计划名称，是否周期性盘点，计划派发时间，派发周期，计划完成时间，完成期限，选择盘点范围（位置），显示执行次数，计划状态，创建人等；</p> <p>②盘点任务：输入任务编号，进行手动派发，显示任务编号，任务名称，任务描述，盘点范围，创建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创建人等。</p> <p>（11）具有历史信息查询功能</p> <p>①档案操作记录：输入档案名称进行查找，在查找清单选择操作时间，选择操作类型，进行查询、导出，显示档案号、档案名称、存放位置、操作人、类型、时间等信息</p> <p>②历史出库单：可输入档案名称进行查询，导出，显示信息包括档案号、档案名称、存放位置、借阅人及借阅时间</p> <p>③历史盘点任务：可输入任务编号，任务名称进行查询，导出数据，显示信息包括任务编号、任务名称、任务描述、完成时间等档案操作记录、历史出库单、历史盘点任务。</p> <p>（12）具有批量操作功能</p> <p>①批量打印条码：可批量打印位置条码，可打印档案标签，打印档案盒条码</p> <p>②绑定档案条码：输入档案类型进行查询，显示档案名称，档案号，条码，状态，责任人，创建时间等信息</p> <p>③绑定位置条码：输入档案类型进行查询吗，显示档案名称，档案号，条码，状态，存放位置，责任人，创建时间等信息。</p> <p>5. 实时密集架控制管理</p> <p>（1）具备 3D 图形化远程密集架控制管理功能。</p> <p>（2）具备远程控制功能。在操作界面，可监测架体的实时状态、实时环境信息（温度、湿度），可控制密集架实现休眠、通风、开架、合架、锁定、停止运行、上电等功能；</p> <p>（3）架体同步及分区监控：密集架运行状况能动态显示在管理软件上。静止时，即使人员在现场手摇操作也能在管理软件上同步显示当前架体位置状态。对多个团体的架体状态监控可采用可灵活选择的分区监控方式进行管理。</p> <p>（4）开架联动视频功能：当通过平台软件打开架体时，可显示与移动列绑定的摄像机采集的实时视频并自动保存，保存视频时长 30s；通过查看操作日志</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时可显示该视频。</p> <p>6. 实时环境管理</p> <p>(1) 具备库房实景 2.5D 地图，显示全部环境设备在库房的实际位置，点击设备可图形化查看该设备采集到参数以及实时状态。</p> <p>(2) 具备库房设备管理功能。对档案库房中各类专用设备：如环境监测设备、安全防范设备、库房智能灯光设备、UPD 电源管理、FID 设备、条码设备等进行统一管理。</p> <p>(3) 具备空气质量、温湿度监控功能。通过空气质量检测设备和温湿度模块实时监测库房温湿度、CO2、PM2.5、TVOC、HCHO 等空气质量参数，当其中某项参数超出设置阈值时，发出报警提示管理人员，并可根据需要自动设置联动相关设备（空调、恒温空气净化设备等）。</p> <p>(4) 具备空调监控功能。实时监测库房内空调的状态，根据需要随时对空调进行操作，开关空调时可支持与摄像头联动，查看是否开关完成。</p> <p>(5) 具备恒湿净化、空气健康洁净、除酸净化、漏水等监控设备功能。实时监测库房内该些设备的状态，根据需要随时对设备进行操作，附带报警记录，断电操作及操作记录。可根据需要可与摄像头联动，查看是否开关完成。</p> <p>(6) 应支持记录库房内环境的变化数据，可通过列表、曲线方式展示，直观地对库房环境进行监控与管理，为库房管理工作提供数据支持。</p> <p>7. 实时安防管理</p> <p>(1) 具备库房实景 2.5D 地图，显示安防设备在库房的实际位置，点击设备可图形化查看该设备采集到参数以及实时状态。</p> <p>(2) 具备视频监控管理功能。可实现视频实时预览功能，可以对档案库摄像头进行集中管理。支持一屏、四屏、九屏、十六屏的形式进行分屏预览功能。具有精确到秒的回放和实时查看功能。</p> <p>(3) 具备实时库房门禁监控管理功能。可选择不同的门禁进行打开门锁、重启设备的操作，且具有历史操作日志和访客日志，可查看访问人员登记情况、注册人脸和追溯库房安全的隐患。</p> <p>(4) 具备管理 RIFD 通道门功能。当档案通过安全通道门时，如该档案为非授权态，则通道门会发起声光报警，同时软件对报警信息进行记录，以短消息的方式通知给档案管理员。</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5) 具备烟感、红外监控功能。通过烟雾报警器、红外检测设备实时监测库房火情和人员侵入情况,当其中某项设备被触发时,发出报警提示管理人员,并可根据需要设置报警模块(短信报警等)进行远程报警。</p> <p>8. 3D 可视化库房</p> <p>(1) 软件以 3D 形式还原库房布局和设备实景,支持使用第一人称或第三人称浏览库房,能够通过鼠标控制方向,在 3D 库房中漫游。</p> <p>(2) 3D 库房可以对设备库房引导设备、密集架、恒湿一体机、RFID 门禁、各类传感器直接进行操作,如查看设备状态、查看历史数据、监控设备画面,支持对设备发送动作控制指令。</p> <p>(3) 架体控制: 3D 库房中应可对区密集架进行操作,以 3D 形式实时显示密集架打开时的布局和通道;选择密集架时,以 3D 形式展示密集架存储情况;通过操作菜单可对列进行精细控制。支持全库档案检索,并对检索结果执行开架操作,同时视角自动穿透到该架体侧面。</p> <p>(4) 一体机控制: 选择一体机设备后,展示设备状态以及设备采集的实时数据;设备在线时,可对设备进行控制。</p> <p>(5) 档案库房监测展示: 支持通过数据和曲线图展示库房的环境指,支持点击库房监测设备穿透展示。</p> <p>(6) 监控展示: 支持通过点击穿透展示通过摄像头查看实时预览摄像头。</p> <p>(7) 操作 3D 密集架架体行档案的上架和下架,数据实时同步到后台服务。</p> <p>(8) 空气质量监测要: 支持查看实时采集的库房环境指标数据。</p> <p>9. 3D 可视化巡检</p> <p>应以 3D 形式还原库房布局和设备实景,通过使用第一人称或者第三人称对库房所有设备进行巡检。巡检时,3D 人物模拟真人进行行走,途经密集架固定列、监控、一体机、RFID 门禁、各类传感器时,对上述设备的状态进行检测,发现问题时及时向平台反馈。该功能有效减轻了馆员繁琐的巡查工作,又能从根本上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且非工作日也能做到对库房的有效监控。</p> <p>10. 3D 可视化档案上下架</p> <p>通过 3D 场景,可任意选择需要上架的密集架,视角自动穿透到该架体侧面,该列存储的档案以 3D 形式</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布置在节、层，方便馆员查看上架情况。点击层板位置，可实现新增档案上架的编辑录入，录入后可拖动档案盒到任意节层，方便对上架位置的灵活调整。点击录入确定后，密集架自动打开该新增档案的所在列，馆员根据固定列触摸屏图文提示应放置的位置将实体档案放入，实现档案上架整个过程。在 3D 场景架内选择下架的档案，可进行下架操作，确认下架后，密集架自动打开，馆员根据固定列触摸屏图文提示应取的位置将实体档案取出，实现档案下架整个过程。</p> <p>11. 系统设置</p> <p>(1) 软件应具备丰富的自定义设置功能，如用管理设置、角色管理设置、权限设置、系统日志设置、系统参数设置等。</p> <p>(2) 用户管理，应支持对系中所有的用户信息进行维护。括新增用户、修改用户信息、删除用户。</p> <p>(3) 角色管理，应支持对系统中所有角色进行维护；可根据业务需求来创建角、修改角色、删除角色，对角色进行相应的权限授权后，分配给用户；角色管理中应支持设置默认角色的限，如账号设置、我的消息等基本权限。用户角色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而分配维护。</p> <p>(4) 权限管理，系统支持对所有用户角色进行权限设置及维护，可以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对角色的权限进行限定。权限管理应对角色进行相应的授权，然后将授权后的角色分配给用户。限设置应分为功能授权和数据目录授权两方面。其中功能授权是对软件功能的管控；数据目录授权是对软件中条目数据和电子文件权限的管控。</p> <p>(5) 系统日志，系统中的所有日志应支持设置和维护。任何用户在任何时间登录系统、做任何的操作，以及操作的详细内容都可被系统记录下来，达到监控系统中每个用户操作的目标。统日志应记录用户的所有操作，包含系统运行日志、登录日志、功能操作日志等，日志按照时间段进行保存。经过授权后的用户可以查看日志详情，同时可对系统日志进行检索。</p> <p>(6) 系统参数设置，应包括对系统基本参数、各类专用管理设备、条码模板设置、编辑模板、数据字典的配置。参数配置内容应包含参数标识、参数值、描述，并且可以添加、修改配置内容。</p> <p>(7) 软件应支持设置当前登录账户的基本信息。如</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姓名、电话、邮箱、头像和修改密码等。</p> <p>12. 库房温湿度云图 建立库房三维，直观展示库房温湿度云图，用不同颜色代表温湿度，云图温湿度差过渡自然，自动显示温湿度云图显示当前位置温湿度数据值。</p> <p>13. 节能群控系统 结合库房三维，直观展示库房，根据库房温度云图实现库房节能管控，动态调整群控制冷系统，除湿系统，加湿系统，净化消毒，空调等。确保库房档案处于安全节能工作环境中。</p> <p>14. 系统自检 系统能对集成的设备进行统一检查，可查看设备是否正常工作以及出现异常时的解决办法。检查内容应包含设备是否启动、数据通信是否正常、配置是否一致、功能是否正常。</p> <p>15. web 远程访问软件模块 实现远程 IE 浏览，支持 B/S 架构； 支持 WEB 登陆嵌入式服务器操作系统，对设备及环境进行查看和管理，实现对各楼层的嵌入式服务器的控制，发送管理命令； 支持 WEB 访问档案室基础设施管理系统。</p> <p>16. 档案数据备份与回收 具备数据自动备份功能。可选择备份周期实现数据自动备份；可选择备份文件夹位置；可选择备份数据类型（档案位置信息、环境数据、用户信息、设备日志信息）进行备份。 具备数据回收功能，保护误删除的档案数据（档案位置信息、环境数据、用户信息、设备日志信息），将被删除的档案数据存放在回收站中，回收站支持批量彻底删除、单条还原，即对多条的档案数据删除之后，可以选择一条或者几条数据进行还原。</p> <p>17. 兼容国产化 智能硬件：国外主芯片，支持国产芯片； 操作系统：基于 Linux 开发的国产操作系统； 数据库：MySQL 数据库，国产达梦、神通数据库； 加密方式：智慧密钥加密，非对称加密； 架构：C/S 和 B/S，双架构方式；</p> <p>18. 温控系统 具备获取库房温度信息并可对库房中温度信息智能分析判断，从而自动做出温度调节处理功能； 具备远程手动操控温控设备功能，支持开启/关闭、制冷/制热操作模式；</p>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具备温控系统参数设置功能，可设置温控系统恒温控制的阈值范围，系统可根据设定的阈值自动控制温控设备运行。</p> <p>19. 恒湿净化消毒系统 具备获取库房湿度信息并可对库房中湿度信息进行智能分析判断，从而自动做出湿度调节处理功能；具备远程手动操控恒湿净化消毒设备功能，支持开启/关闭、加湿/除湿/净化消毒等操作模式；具备恒温净化系统参数设置功能，可设置恒温净化消毒系统恒湿净化消毒控制的阈值范围，系统可根据设定的阈值自动控制恒湿净化消毒设备运行。</p> <p>20. 消防系统 具备获取库房是否存在火警（烟雾、高温判断）信息，并能对库房中火警信息进行智能判断分析，从而联动自动灭火设备开启功能；具备库房中发生火警多途径报警功能（声光报警、邮件报警、手机短信、系统消息弹窗报警）。</p> <p>21. 报警中心 （1）报警中心具备对库房温湿度、二氧化碳、甲醛、PM2.5、TVOC 超出阈值报警；具备对非法闯入、漏水、烟雾、停电、架内有人等进行报警。 （2）报警事件关系策略：不同等级的告警可配置不同的告警策略，如平台短消息、手机短信、平台弹窗、电话语音等；报警信息包括发送时间段、告警设备名称、告警详情等，以便重要紧急的告警可以得到更快速有效的处理。</p>		
2	3D 库房管理系统	<p>基于 3D 虚拟现实技术，实现 3D 库房的可视化管理，让管理人员快速定位档案位置，在 3D 库房中，进行档案数据直观简洁的操作。在 3D 虚拟现实技术中，实现档案快速定位，数据与场景档案同步、模拟库房设巡检。库房接入环境温湿度传感器与烟雾报警灯装置，实现 3D 库房与现实环境同步。</p>	套	1
3	专业服务器	<p>CPU 类型：Intel 至强 E CPU 型号：不低于 Xeon E2234G CPU 频率：$\geq 3.6\text{GHz}$ 智能加速主频 $\geq 4.7\text{GHz}$ 标配 CPU 数量 ≥ 1 颗 最大 CPU 数量 ≥ 1 颗 制程工艺 $\geq 14\text{nm}$ 三级缓存 $\geq 8\text{MB}$ CPU 核心 ≥ 4 核 CPU 线程数 ≥ 4 线程</p>	台	1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主板 扩展槽 x16 通道 PCI-E Gen3, 安装在 x16 插槽中 x4 通道 PCI-E Gen3, 安装在 x16 插槽中 x1 通道 PCI-E Gen3, 安装在 x1 插槽中 内存 内存类型 ≥DDR4 内存容量 ≥16GB 内存插槽数量 ≥4 最大内存容量 ≥128GB 存储 硬盘接口类型 SATA 标配硬盘容量 ≥2TB 硬盘描述 1 块 2TB 3.5 英寸 7200 转 SATAIII 硬盘 内部硬盘架数 最大支持 4 块硬盘, 3 个 3.5 英寸盘位+1 个 2.5 英寸盘位 RAID 模式 RAID 0, 1, 10, 5 光驱 DVD 显卡 ≥GTX730 网络 网络控制器 一个 1GbE 嵌入式端口 接口类型 标准接口 4×USB3.1 接口(前置) 1×Type-C 端口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4×USB 接口(后置) 1×DP 视频输出端口 1×串口 (COM) 1×RJ45 网口		
4	▲显示器	不小于 22 寸, 分辨率: 不低于 1920*1080	台	2
5	操作系统	win server 2012	套	1
三、库房环境自动测控系统				
(1) 库房温湿度探测系统				
1	温湿度传感器	1) 工作电压: DC12V~DC24V 2) 通讯接口: RS485 3) 测量范围: 温度: -20℃~70℃; 湿度: 0~100%rh 4) 测量精度: 温度: ±0.5℃; 湿度: ±3%rh 5) 显示方式: LCD 液晶屏点阵显示 6) 安装方式: 室内墙面安装, 天花板吸顶安装 材料: ABS 树脂	个	70
2	温湿度环境监控管理软件及二次开	1. 库房温湿度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子系统开放 OPC 接口; 3. 实时监视库房温湿度;	套	1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发	4. 实时显示（电子地图方式）并记录每个温湿度传感器所检测到的室内温度与湿度的数值； 5. 显示短时间段内的变化情况曲线图； 6. 系统可设定每个温湿度传感器的温度与湿度的上限与下限值(包括预警与报警)； 7. 当任意一个温湿度传感器检测到的数据超过设定的上限或下限时，系统立刻弹出相应的报警窗口。		
(2) 库房空调自动测控系统				
1	空调自动控制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1. 空调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子系统开放 OPC 接口/TCP； 3. 实时控制库房内空调制冷和制热 4. 对报警信息进行记录及保存； 5. 监测部份：温度、湿度、温度设定值、湿度设定值、空调运行状态、风机运转状态、压缩机运行状态、加热器加热状态、加湿器加湿状态、压缩机高压报警、风机过载、除湿器溢水、加热器故障、气流动故障、过滤器堵塞、制冷失效、加湿电源故障、压缩机低压报警、压缩机高压报警等 6. 控制部份：空调的远程开机、关机，空调的温、湿度的远程设定。 7. 空调控制信号可与温湿度信号、消毒灭菌设备联动；支持物理逻辑联系。	套	1
(3) 库房恒湿净化消毒自动测控系统				
1	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自动控制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1. 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自动化控制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实时监视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的工作状态； 3. 子系统开放 OPC 接口； 4. 实时显示（电子地图方式）并记录每台所检测到的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设备的数值； 5. 显示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设备的运行情况曲线图； 6. 系统可设定每台除湿设备控制信号上限与下限值(包括预警与报警)； 7. 当任意一台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设备检测到的数据超过设定的上限或下限时，系统立刻弹出相应的报警窗口。	套	1
2	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	除湿量不小于 138 升/天；自动除霜。光氢离子消毒，高效无毒，对人无害，负离子空气净化；空气过滤；485 通讯；内置 60L 水箱，水位检测；可直排水及直进水，具有自动工作及联网控制功能，压缩机采用压力传感器测量 电源 ~220V/50Hz 除湿量（30℃ RH80%） 138L/D	台	8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除湿机功率 1230W 除湿机适用环境温度 5~38℃ 制冷剂/加注量 R28/800g 加湿量 1-3Kg/h 加湿机功率 130W 加湿机适用环境温度 1~40℃ 净化机功率 11W 负离子发生量 3X10 ⁶ ions/cm ³ 整机噪音 ≤54db		
3	一体机控制模块	控制一体机开启与关闭	台	8
(4) 库房漏水检测报警系统				
1	漏水传感器	模块与漏水漫水检测控制器和检测智能管理软件联动，模拟比较判断，开关信号输入，具有短路故障判读指示。无源输出，DC12V/200ma。检测输入 10-100K. 模拟比较判断，开关信号输入，具有短路故障判读指示。	台	12
2	漏水采集模块	供电电源：10-30VDC 其他指标：静态电流 < 20 mA，告警电流 < 30 mA，电导率 > 5us. cm ⁻¹ ，隔离度 > 2000V 正常输出开路：灯为绿色，闪烁 告警输出短路：灯为红色，闪烁，蜂鸣器报警。 两种连接检测方式可选（漏水线、电极片），更方便，反应迅速，漏水线可根据漏水检测带距离长短，由客户自行选配长度，节约成本。自带蜂鸣器报警。 漏水检测报警、支持上位机软件管理，故障自动脱离，可组网工作，支持模拟、数字信号输入	台	12
3	感应绳	抗腐蚀，耐磨性高，最高工作温度 75℃	米	230
4	漏水检测报警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1. 漏水检测报警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子系统开放 OPC 接口； 3. 监控性能：以电子地图方式实时显示并记录漏水线缆感应到的漏水状态、漏水位置及漏水控制器的状态。 4. 当空调、除湿机、加湿机、一体机等设备或其沿线水管漏水时，监控主系统发出报警，并有相应的图示和文本框显示漏水发生的位置。 5. 漏水监测理论误差小于 0.1 米。 6. 监控内容：实时检测并记录漏水报警变化情况。 7. 报警条件：有漏水状态发生。	套	1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5) 库房门禁监控系统				
1	智能门禁监测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门禁管理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子系统开放 OPC 接口/TCP; 3. 实时刷新门的开关、故障状态; 4. 对报警信息进行记录及保存; 5. 可与视频监控系统联动。 6. 系统能实时监控记录: 刷卡事件记录、指纹开门事件记录、按钮开门事件记录, 门状态事件等记录。 7. 可以实时监控所有门刷卡情况和进出情况, 可以实时显示刷卡人预先存储在电脑里的照片, 以便管理人员和本人核对。 8. 实时提取: 用户可以边实时监控, 边自动提取控制器内的记录, 刷一条就上传一条到电脑数据库里。 9. 合法卡的实时记录以黑色的方式显示, 非法卡的记录以红色的方式记录。 10. 系统支持指纹门禁的单个门一次输入指纹, 其他门依靠监控平台上传或下载指纹, 勿须繁琐的多次输入。 	台	1
(6) 库房视频监控系统				
1	图像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频监控系统接口二次开发; 2. 子系统开放 SDK 开发包; 3. 电子地图管理摄像头; 4. 实时调出监控录像; 5. 可进行云台控制; 6. 实时监控出入口和重要设备的画面, 实现图像的实时浏览和存储以及回放等。 7. 系统能实现对出入机房及专业工作场所时的视频录像记录功能。 8. 至少保存 3 个月以上的图像存储。 9. 监控平台, 支持内外网的远程访问和控制; 能 24 小时连续自动运行, 无论室内、室外、或任何天气情况系统都能运行自如。 10. 具有红外线拍摄记录功能, 各种模式拍摄的图像均能有效识别。 	套	1
(7) 库房控制中心建设				
1	串口服务器	采集各个设备的信号值, 传输到主机房	台	6
2	控制模块	内置光电隔离器及 DC/DC 电源隔离模块。兼容 USB、RS-422、RS-485 标准, 能够将单端的 USB 信号转换为平衡差分的 RS-422、RS-485 信号, 内置的光电隔	台	6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p>离器能够提供高达 2500Vrms 的隔离电压,带有快速的瞬态电压抑制保护器及放电管。1. 工作方式: 异步工作、点对点或多点、2线半双工、4线全双工2. 传输距离: RS-485/422 端 5000 米, USB 口不超过 5 米。3. 接口保护: 1500W 雷击、浪涌保护; 15000V 静电保护。</p>		
3	一体化控制器	<p>采用≥ 21.5寸,实现功能应用物联网技术全面感知、智慧分析、互联互通、协同处置、集中管理密集架智能控制系统、环境及安防监控系统、档案管理系统,实现自动化控制信息的网络化浏览和自动化设备的实时控制操作。</p> <p>一体化控制器是档案存放环境智能管理系统的核心控制器,可控制档案库室内所有设备,查看温湿度空气质量数据报表、曲线报表等历史数据。通过温湿度控制、气态污染物控制、主动微生物净化、物理除尘技术等,建设低碳、节能、环保、安全、智慧、高效、便捷的全新绿色智慧档案馆。</p>	套	6
(8) 库房综合弱电布线, 施工				
1	综合布线	六类屏蔽信号传输线, 线管, 排水管道铺设	批	1
2	监控箱	含电源 12V, 24V, 网络信号采集设备	个	6
3	操作台	豪华双联	台	1
4	系统集成		批	1
四. 库房消防系统				
1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p>(1) 储存装置规格: 150L (双瓶组);</p> <p>(2) 灭火剂最大充装量: $\leq 200\text{kg}$;</p> <p>(3) 灭火剂 HFC-227ea: 无色、无味、清洁、低毒、电绝缘性好、灭火效能高;</p> <p>(5) 储存压力: $\leq 2.5\text{Mpa}$;</p> <p>(6) 最大工作压力: 4.2Mpa;</p> <p>(7) 喷射时间: $\leq 10\text{s}$;</p> <p>(8) 启动电压/电流: DC24V/1.2A;</p> <p>(9) 工作温度范围: $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p>	套	10
2	七氟丙烷药剂	<p>分子量 170</p> <p>标准大气压下的沸点 $^{\circ}\text{C} -16.4$</p> <p>凝固点 $^{\circ}\text{C} -131$</p> <p>临界温度 $^{\circ}\text{C} 101.7$</p> <p>临界压力 Kpa 2912</p> <p>临界体积 CC/mole 274</p> <p>临界密度 Kg/m^3; 621</p> <p>20$^{\circ}\text{C}$时蒸汽压 Bar abs 3.91</p> <p>20$^{\circ}\text{C}$时液体密度 Kg/m^3; 1407</p> <p>20$^{\circ}\text{C}$时饱和蒸汽密度 Kg/m^3; 31.173</p>	公斤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20℃, 标准大气压时过压蒸汽的比容 $M\text{sup}3;/\text{kg}$ 0.1373 酸度 $\%(m/m) \leq 3 \times 10$ 不挥发残余物 $\%(m/m) \leq 0.01$		
3	气体灭火控制系统主机 中型	(1) 交流输入电压: AC 220V \pm 20%, 50Hz; (2) 交流输入功率: $\leq 120\text{W}$ (3) 直流备电: DC 24V 7.0Ah, 全密封免维护蓄电池; (4) 直流 24V 电源输出电流: 长期持续 6A, 瞬态(小于 3 秒) 8A; (5) 使用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6) 容量: 128 (7) 探测器回路线制: 2 线制; (8) 探测器回路长度: ≤ 1000 米; (9) 回路报火警门限电压: $\leq 9.1\text{V}$; (10) 回路故障门限电压: $\geq 21.3\text{V}$ (在电源电压 24V 时); (11) 回路报警输出电流: $\leq 8\text{mA}$ (在电源电压 24V 时); (12) 继电器触点容量: 均为 7A/24VDC; 输出回路限流: 电磁阀驱动输出回路 $\leq 3\text{A}$, 其他驱动输出回路 $\leq 1\text{A}$	台	1
4	气体释放报警器	(1) 工作电压: DC 24V (驱动电压, 允许范围 20V \sim 28V); (2) 工作电流: 静态电流 0, 报警电流 $\leq 120\text{mA}@DC24\text{V}$ (电源消耗电流); (3) 使用环境: 室内,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4) 闪光频率: 1 次/秒; (5) 报警音量: $> 85\text{dB}$ (正前方 3 米); (6) 接线方式: 两线制(有极性电源线 DC24V、GND)。	个	4
5	紧急启停按钮	(1) 工作电压: DC 24V; (2) 工作电流: $< 100\text{mA}$; (3) 工作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个	4
6	声光警报器	(1) 工作电压: DC 24V (驱动电压, 允许范围 20V \sim 28V); (2) 工作电流: 静态电流 0, 报警电流 $\leq 120\text{mA}@DC24\text{V}$ (电源消耗电流); (3) 使用环境: 室内,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5\%$;	个	4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4) 闪光频率: 1 次/秒; (5) 报警音量: >85dB (正前方 3 米); (6) 接线方式: 两线制(有极性电源线 DC24V、GND)。		
7	感烟探测器	(1) 工作电压: 24V±20%; (2) 工作电流: 监视状态<50uA, 动作状态<1mA~20mA; (3) 工作指示: 红色状态指示灯 (巡检时闪亮, 报警时常亮); (4) 壳体材料: ABS, (5) 接线方式: 无极性两线制 (L1、L2); (6) 使用环境: 温度-10℃~55℃, 相对湿度≤95%; (7) 安装高度: ≤12m; 保护面积: ≤80m ² 。	个	45
8	感温探测器	(1) 工作电压: 24V±20%; (2) 工作电流: 监视状态<50uA, 动作状态<1mA~10mA; (3) 工作指示: 红色状态指示灯 (巡检时闪亮, 报警时常亮); (4) 壳体材料: ABS,; (5) 接线方式: 无极性两线制 (L1、L2); (6) 使用环境: 温度-10℃~50℃, 相对湿度≤95%; (7) 安装高度: ≤8m; 保护面积: ≤30m ² 。	个	48
9	消防信号转换	将现场库房七氟丙烷灭火系统信号, 实现与系统平台对接实时监测, 显示运行状态。	项	1
10	泄压口	气体安全泄压口	项	8
11	电源线	阻燃	米	约 500
12	信号线	阻燃	米	约 600
13	金属线管	*20	米	400
14	消防信号对接模块	对接库房消防监测系统, 对库房当前消防设备进行统一实时监测。	项	1
五. 产品升级服务系统 (包含但不限于)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利旧产品维护	旧架体废件更换包括轨道，摇手柄，侧板，层板等，更换产品同样质保	项	1
2	系统对接	新系统和原自有系统的对接以及后续升级服务	项	1

★档案室温度常年保持在 14-24℃，湿度保持在 45%-60%。

智能密集架钢架部分参数：

1. 路轨：由轨道垫板和导轨组成，轨道垫板采用 3.0mm 热轧钢板，轨道垫板采用数控折弯一体成型工艺，开放矩形结构，折边尺一致，表面光洁，成型标准化；导轨采用 20x20 实心方钢，方钢表面光滑，直线度高，路轨表面镀锌处理工艺。轨道安装时采取嵌入地板或加轨道护坡方式。

2. 底盘：

(1) 底梁：采用 3.0mm 优质热轧钢板一体成型工艺，底梁由上段、中段和下段三个部分组成，中段向外凸出形成 M 型加强筋结构（M 型加强筋：筋宽 \geq 40mm，筋高 \geq 21mm，M 筋正面的内弧筋 \geq R10mm）。底盘采用 M 型加强底梁，具有防鼠功能，无需安装防鼠板，简化了底盘装配过程，并且提高了底盘的承载能力，刚性好，不易变形。底盘采用分段焊接后整体组装式，连接牢固、运输、安装方便，底梁下设有防倾倒装置，底盘两端封头横梁与纵梁牢固焊接，在直角处上、下两平面均焊上三角形加强板，有效保证底盘架体不扭曲、错位、变形，密集架在轨移动轻便、平滑、平整。

(2) 底盘传动系统采用 E 级精密 P204 轴承、摩托车链条，链条采用摩托车链条，节距 12.7，传动轴采用直径 20mm 的实心圆钢，中轴带动边轴，多级变速，传动、架体移动平稳、灵活、无阻滞、不打滑，手摇轻便。滚轮采用铸铁滚轮，刚性好，承载能力强。

3. 架体主要部件用材及其要求：

(1) ★加强型云筋立柱：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截面尺寸为 50x39mm \pm 1mm。立柱正面压制梯形槽，槽宽 35mmx 深 2mm，允许尺寸公差 \pm 0.5mm，槽内压制一次成型中式云纹筋，背面采用 R3mm 圆弧角过渡，一次挤压成 D 形封闭口，截面尺寸为 8x7mm，允许尺寸公差 \pm 1mm，立柱两侧均匀冲裁挂钩孔，孔距为 54mm，允许尺寸公差 \pm 1mm，使搁板层数和间距可按需调整，挂钩孔向内拉伸成腰形凹槽，外形尺寸为 38x12mm，槽深 2mm，允许尺寸公差 \pm 0.5mm，侧面距边 8mm 处均压制两条加强圆筋，筋宽 5mm，深 1.5mm，允许

尺寸公差±0.5mm。加强型立柱构造新颖、立体感强、外形优美，承重能力强，刚性足。

(2) ★搁板：采用 1.2mm 优质冷轧钢板，搁板防惯性滑落设计，九折弯一体成型工艺，两侧形成 15mm 宽内封闭式矩形口。搁板正面压制两组圆筋，每组压筋数 3 条，主筋尺寸 5*2.5mm，辅筋尺寸 3.6*1.8mm，两侧各压制两根加强筋，筋尺寸 3*1.5mm。搁板内侧厚度 23mm，外侧面厚度 27mm。防惯性封口搁板外观新颖、刚性足，增加了搁板承重能力，可有效防止架体运行过程中由于惯性而导致档案外移而掉落，保护档案的安全。

(3) ★挂板：采用 1.2mm 优质冷轧钢板，数控一体冲压成型，中间有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共设四根圆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四个凸槽，使搁板嵌置于弯边凸肩上，组装后平整、牢固。承重性好，外观新颖，可防止搁板前后窜动，通用性互换性好。

(4) 门面：门框 $\delta = 1.0\text{mm}$ ，门板 $\delta = 1.0\text{mm}$ ，门栓 $\phi = 6.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数控折弯一体成型工艺，四面翻边结构，折弯成型厚度 23mm，背面两边带封边，可有效的将门轴和锁栓隐藏，锁孔用锁盖封住，门面平整，背面整体感强。门板正面四角数控压有仿古式花纹图形，款式新颖。

(5) ★门面锁具：水滴形三级管理豪华锁

1) 水滴形锁具采用黑色水滴形锁盘，带 $\phi 2\text{mm}$ 限位卡簧装配；锁具外形尺寸：110x70x32mm（允许尺寸公差±1mm），锁盘厚 19.5mm（允许尺寸公差±0.5mm）。

2) 锌合金压铸锁，具有三级管理功能，1 把钥匙（即管理钥匙）可控制 1 个库房或一个团体柜架，也可 1 把钥匙（即管理钥匙）控制整个库房或多个团体柜架，供用户自行选择。

(6) ★侧板：采用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侧板采用三段式结构，中段(部)正面压塔包。侧板款式新颖、结构独特、造型美观，强度高，正面按压不变形。详细款式参考图片，可根据甲方需求调整款式。

(7) ★挂钩挡棒：采用 0.8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而成，四折弯，挂钩挡棒成型 14x14mm，挡棒三面各压一条筋，允许尺寸公差±1mm，圆筋直径 2mm，挂钩挡棒采用凹槽式挂钩与挂板上孔位机械配合，紧密相连不易松动脱落，也不易导致挂板产生不可逆转的变形，安装便捷，挂钩挡棒外形美观，强度高。。侧板款式新颖、结构独特、造型美观，强度高，正面按压不变形。

(8) 总承传动系统和摇手机构

总承传动系统：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原理，手柄自由挂档脱落装置，采用多次变速设计。

链轮为机械精加工而成，经锻压加工成型，回火除应力，链条采用摩托车链条，节距 12.7，滚珠轴承采用省力型。每列带有制动装置，边列带有总锁结构。

4. ★复合型磁性密封条：双磁性双边型固定一体式高强度橡胶密封条，外形尺寸宽 40mm，厚度 ≥ 23 mm（密封条是密集架规格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双磁性密封条中段采用四连体减震蜂窝结构，提升了密封条减震性能，前段自带双磁性矩形条，吸附能力更强，密集架合拢后，封闭性好。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条，使架体具有良好的防震、防尘、防鼠、防光、防潮、防火功能。

5. 防倾倒装置 $\delta = 4.0$ mm，优质钢板。

其他要求：

投标人提供电机驱动控制板、智能密集书架架内人员安全保护装置、智能密集书架灯光指引定位控制板三个检验报告，检验项内容包括：

- (1) 谐波电流发射试验、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 (2)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电压暂降；
- (3) 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的抗扰度试验、谐波、谐间波及电网信号的低频抗扰度试验。

密集架（含底盘（带传动机构）、密集架（立柱）、密集架（搁板）、密集架（挂板）、密集架（顶板）、密集架（门板）、密集架（侧板）检验项内容包括：外观、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载重运行、稳定性、盐雾试验、产品有害物质甲醛释放量等；

（开标时须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智能密集架实现功能及电气说明：

(1) 智能密集架系统功能

① 主控系统 系统：采用开源的 Android 或 Linux 系统，确保安全和可升级性。

② 人机交互

1) 通过密集架上的触控屏控制密集架移动列架体的左移、右移、停止。

2) 支持语音、手指滑动、触摸按钮等多种方式对架体的操作。

3) 3D 图形显示功能：当移动列开启或关闭时，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以 3D 图形方式显示密集架运行状态。

4) 文字输入：固定列触摸显示屏支持通过手写/拼音/语音三种方式输入查询的关键词。

③ 信息显示功能

1) 可通过固定列/移动列触摸显示屏显示温湿度信息，在库/借出档案数量、档案

编号和名称；

2) 可通过平台软件向固定列/移动列下发公告信息，并在固定列/移动列显示屏显示，可通过平台软件取消下发的公告信息；

3) 可通过固定列/移动列触摸显示屏显示电子标牌信息。

4) 可通过 LED 彩色数码管以不同颜色显示列号，且显示颜色可设。

④ 驱动电机：驱动电机应采用 24V 直流不超过 150W 无刷直流电机驱动。

⑤ 屏幕厚度：移动列屏幕采用钣金外壳，且与屏幕前面板凸起厚度不超过 2mm、与侧板面板凸起厚度不超过 1.5mm。

⑥ 移动列运行功能：移动列采用嵌入式系统，性能强大、功能多、响应时间，时效性好，低功耗，兼容性强等优点。

1) 移动列控制器从上电开始至显示主界面的时间应 < 1s。

2) 在通道宽度 80cm 情况下，单个活动列架体从完全闭合状态到完全开启的时间应 ≤ 8s。

3) 架体运行应采用快速启动、高速运行、轻柔合拢的曲线运行方式(架体运行速度不是固定的，启动时，能在 2 秒内自动均匀加速到最高速度，在架体将合拢时，能在 2 秒内自动均匀减速到最低速度运行)。

4) 可通过平台软件显示移动列状态信息，包括：运行位置、架内是否有人、锁定状态，可显示不同区域的移动列状态信息。

⑦ 锁定操作功能：当通道内有人时，架体应自动锁定，并给出提示，手摇和电动控制不能移动架体；当通道无人时，架体应自动解锁。

⑧ 通风功能：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进行通风操作；当环境温湿度超过设定阈值时，应自动通风，且所有架体均应开启；当密集架处于通风状态时进行语音控制，应给出不可操作语音提示。

⑨ 通道宽度设定：应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手动设定通道宽度。

⑩ 电控配件盒：架体控制部分应合理布局线路和考虑用电安全，架体控制板和开关电源应安装在标准化设计的配件盒中，固定列配件盒和移动列配件盒应采用统一尺寸。

⑪ 语音提示功能：操作过程应有语音提示，语音模块应集成到固定列控制器上，不能散乱放置。应可设置语音音量，并可切换男女声。

⑫ 照明灯控制：架内 LED 照明灯应采用智能控制模式，架内有人照明灯点亮，架内无人照明灯自动熄灭。也可在移动列屏幕上手动打开本列照明灯。

⑬ 公告发布：具有相关权限的管理员应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固定列触摸显示屏选择特定的密集架发布/取消发布公告。

⑭ 一键检测功能：应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对系统状态进行一键检测，检测内容包括：传感器状态、照明灯状态和网络状态。

⑮ 九宫格解锁功能：可通过固定列显示屏以九宫格密码图形方式解锁架体。

⑯ 用户自定义图片和视频功能 可通过平台管理软件上传用户自定义图片和视频到固定列系统；固定列触摸屏可设置图片和视频播放的时机、时段和次数。

⑰ 日志存储和查询功能：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按年、月、日、小时查询报警日志和操作日志，其中报警日志可显示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应为 1920 * 1080；本机日志存储空间应 >1GB, 可存储不少于 10 万条日志记录。

⑱ 人脸识别解锁功能：人脸识别解锁登录可设置两种方式：

1) 当固定列内置多功能（人脸识别、扫码、录像）摄像头监视区域内出现人脸时，当检查到该人员没有佩戴口罩，不予登录；只有在人员佩戴口罩的情况下，可将该人脸图像和已注册的人脸图像进行识别比对，比对通过后可自动解锁样机并进入操作界面。

2) 当固定列内置多功能（人脸识别、扫码、录像）摄像头监视区域内出现人脸时，可将该人脸图像和已注册的人脸图像进行识别比对，比对通过后可自动解锁样机并登录进入操作界面。

⑲ 声纹识别安全登录功能：可通过固定列控制器录入声纹，并将录入声纹和已注册的声纹进行识别确认，确认通过后可自动解锁样机并登录进入操作界面。

⑳ 声纹控制：在无环境噪声干扰的情况下，可通过声纹识别特定口令，控制密集架开启/关闭/通风/合架/解锁，未经过声纹识别授权人员不能控制密集架。

21 语音休眠：可通过语音控制密集架进入休眠状态，且活动列进入锁定状态，不可操作。

22 本质安全的防挤压保护：由于没有任何传感器可确保终身使用范围内的故障率为 0，在大量及长时间使用时，几乎一定会有故障。应提供类似电梯门等类似场合下的永不失效的防挤压保护功能。不论空载及满载，运动方向任意位置受力 10KG 以下要求能可靠停止运行。

23 二合一红外监测：架内防挤红外应与进入通道的人员计数红外对射合二为一，保证功能统一、易于组装维护、监测功能稳定。

24 人员计数及架体锁定功能：可通过红外传感器对进出通道的人员进行计数，并可通

过显示屏显示通道内人员数量。

当通道内有人进入时，架体应自动锁定，并通过 LED 数码管以图标形式给出提示，手摇和电动控制不能移动架体；当通道人员出去时，架体应自动解锁。

25 紧急锁定功能：可以通过移动列触摸显示屏的锁定按钮锁定架体，锁定后显示屏应显示架体锁定。

26 电机运行功能：可通过固定列触摸屏设置电机连续运行时间上限，当电机连续运行时间超过设定的时限后，应自动停止运行。

27 限位保护功能：当通过手动摇杆方式将移动列移至设定的最大宽度时，应不能继续移动。

28 开架联动视频功能：当通过平台软件打开架体时，可显示与移动列绑定的摄像机采集的实时视频并自动保存，保存视频时长 30s；

当通过平台软件查看操作日志时可显示该视频

29 安全插头：列与列之间 220V 供电插头，应选用安全插头，不应选用绿端子，保证安全用电。插头应具备锁止装置，防止意外拔出。

30 日志记录：可通过固定列触摸显示屏按照年月日查询报警日志和操作日志，其中报警日志应有现场抓拍照片。

31 安全防范

1) 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应符合 GB/T28181-2016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2) 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应具备物品管理数据传输国密算法安全加密。

32 电机故障保护检验：当移动列电机发生过载等故障时，移动列控制器可自动切断电机供电并通过触摸显示屏给出报警提示，架体停止移动；电机故障解除后该移动列可正常工作。

33 电机电源信号线：连接电机的电源信号线应使用集成线缆，美观且集成度高。

34 抗电强度：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的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应能承受 G816796-2009 中表 1 规定的 45Hz-65Hz 交流电压的抗电强度试验，历时 1min 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

35 绝缘电阻：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的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经相对湿度为 91%~95%、温度为 40℃、48h 的受潮预处理后，加强绝缘的设备不小于 5MΩ，基本绝缘的设备不小于 2MΩ，III 类设备不小于 1MΩ 工作电压超过 500V

的设备，上述绝缘电阻的阻值数应乘以一个系数，该系数等于工作电压除以 500V。

36 档案定位功能：查找到的档案位置信息能在电脑端以图形化等直观方式显示。定位要求直观及显示到最小单元。能以语音提示档案放置位置及档案编号。

37 架体同步及分区监控：密集架运行状况能动态显示在管理软件上。静止时，即使人员在现场手摇操作也能在管理软件上同步显示当前架体位置状态。对多个团体的架体状态监控可采用可灵活选择的分区监控方式进行管理。

38 档案管理功能：支持无线局域网下的查询及权限操作。多用户权限管理功能：不同用户登录具备不同权限，支持用户的分区权限以及按档案类型的权限管理。档案自动备份及还原功能。单位档案的借出、归还及统计功能。档案编辑、查询、录入、转移、删除等功能。远程架体控制及温湿度统计分析功能。具备档案数据的 EXCEL、XML 导入及导出功能。电子文档查阅及管理功能。具备打印机、扫描仪、高拍仪、条码及 RFID 等设备的支持。

39 档案查询功能

1) 可在固定列、移动列触摸屏或平台管理软件上按档案名称及编号查询和显示档案所在的区、列、节、层的位置信息，点击触摸屏上的“打开”按钮后，该档案所在的移动列应自动打开，并在触摸屏上以 3D 图形和闪烁图标方式显示档案的所在位置，有人员进入架体时，照明灯亮，语音自动提示档案的位置和编号。可通过通配符方式进行查询；

2) 可通过管理平台软件查询和显示档案所在的位置信息并控制移动列开启或关闭。

3) 固定列触摸屏应可通过语音识别查询和显示档案所在的区、列、节、层的位置信息，点击触摸屏上的“打开”按钮后，该档案所在的移动列应自动打开。

40 跨区搜索功能 在同一局域网内的多个固定列控制器可分成不同的区域，并可通过其中一个固定列控制器搜索不同区域的档案信息。

41 架体存放目录查看 任意列均可在操作液晶屏上查看该列存放档案数量分别信息，且可在操作液晶屏上图形化方式点击查看该列某位置存放的档案目录及状态（在库、借出、注销等）。

(2) 智能系统电气说明

部件名称	要求	备注
无刷直流电动机 24V	150W	1 台/列

固定列控制板	嵌入式设计	1套/列
活动列控制板	嵌入式设计	1套/列
列号显示	1.8寸彩色高亮LED	1/列
开关电源	24V	1/列
接近开关	磁感应	2/列
通信电缆	超5类（参考）	1/列
阻燃电缆	国标	1/列
架内照明	高亮LED	2/列
固定列彩色触摸显示屏	21寸以上一体机	1/区
活动列彩色触摸显示屏	8寸以上	1/列
行程开关	EM8108（参考）	
温湿度传感器	SHTx（参考）	1/区
二合一红外传感器	人员检测和红外对射保护功能合二为一	1/区
系统管理软件	配套软件	1/库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根据施工进度，30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

3.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财政资金到位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30%，安装完毕并经双方验收合格财政资金到位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0%；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无息付清合同金额的 10%。

3.4 验收

3.4.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4.2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 7 日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质量保证期

3.5.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投标人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5.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3.6 售后服务

3.6.1 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3.6.2 中标人在接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做出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

3.6.3 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带“※”标注的产品为投标人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中标后投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评标基准价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最终报价: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 10% 的价格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 联合体协议中约定, 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 30% 以上的, 给予 4% 的价格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投标人业绩	5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同类项目, 每份得 1 分, 最高得 5 分。须同时提供同一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和验收报告原件, 三项原件缺一项不得分。同类项目完成时间以验收报告签署时间为准。相关标书内容在类似成功案例业绩证明中体现。
	质保期	4	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的基础上, 每增加一年得 2 分, 满分 4 分 (以商务响应表中的质保期为准)。相关标书内容在商务响应表中体现。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5	加分计算方法是: 加分=5×[所投优先采购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总计最高加 5 分。 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否则不得分。 相关标书内容在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中体现。	
技术部分	响应情况	基本分	12	全部满足实质性条款要求的得 12 分。； 实质性条款有 1 项不满足的，为无效投标。 相关标书内容在技术响应表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中体现。
		正偏离	2	优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每有 1 项加 1 分，最高加 1 分；对非实质性要求，每出现 1 条正偏离，加 0.5 分，最高加 1 分，（以上两项最高加 2 分）。
		负偏离	0	每出现 1 条负偏离，扣除基础分 2 分，出现 5 条及以上负偏离的，响应情况项不得分。
	质量与性能	产品性能、技术	7	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对其货物的安全性与可靠性进行横向比较和综合评判。投标人需做详尽说明产品的整体性能强，产品质量保证高，安全可靠，得 7 分；整体性满足要求，产品质量基本保证，安全可靠，得 4 分；整体性能基本满足要求，质量保证无法保证，得 1 分；
		产品备件和配件价格	5	产品的整个系统配置、主要部件稳定且布置合理，备品备件充分齐全的，得 5 分；整个系统配置、主要部件基本稳定，备品备件基本完备的，得 3 分；整个系统配置、主要部件稳定性较低，备品备件不齐全，得 1 分；
		设计方案	5	1. 设计方案完整详细，产品款式平面图、结构图 清晰，产品款式新颖、时尚、美观的，款式符合用户需求的，得 5 分； 2. 方案较为详细，图纸清晰，产品款式较为新颖 多样，基本符合采购要求的，得 3 分； 3. 产品款式基本能够满足要求，设计方案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技术措施		10	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对其产品的供货方案进度、技术保证措施、人员培训方案等进行横向比较和综合评判。投标人需做详尽说明（1）供货组织方案科学、完善且符合项目需求，产品制作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详细全面的得 5 分；供货组织方案基本明确、供货保证措施表述基本完整，产品制作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基本能满足日常工作要求，得 3 分；供货组织方案不详细、供货保证措施表述略模糊，产品制作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不能满足工作要求，得 1 分。（2）产品的生产设备先进、高效，应用技术支持全面、及时、准确的得 5 分；产品的生产设备普通，应用技术支持基本全面、及时、准确的得 3 分；产品的生产设备落后，应用技术支持未能全面、及时、准确的得 1 分。
样品（或演示）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物样品，整体设备性能、制作工艺、外观、材质、安全保障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综合评分，每一小项满分 2 分，最高得 10 分。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样品提供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或提供样品但最终得分低于样品分值 50%（含）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售后服务方案	5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考察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技术人员配置等情况，横向比较进行评价：（1）售后服务合理、维修反应速度快、备品充足、售后服务措施得当，得 3 分；售后服务安排基本合理、维修反应较快、备品比较充足、售后服务措施基本得当，得 2 分；售后服务不合理、维修反应速度低、备品不充足、售后服务措施不得当得 1 分。</p> <p>（2）投标人应急方案中解决问题的能力强，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可能出现的问题考虑全面，紧急故障处理预案详细可操作，得 2 分；投标人具有解决问题的能力，但考虑不够周到细致，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可操作性不详细，得 1 分。</p>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3 投标人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 2.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 2.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

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4.4.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或开标时因投标人原因未解密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11.3.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部分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4 投标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

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11.4.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11.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4.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4.11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11.4.12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4.13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4.14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部分

11.5.1 货物清单（包括产品彩页）；

11.5.2 技术响应表；

11.5.3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11.5.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5.5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或代理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2）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内容：

（2.1）技术方案；

（2.2）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2.3）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所需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2.4）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条款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制造标准。

（2.5）当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

准等不一致时，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3)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4) 如果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者技术方案时，应书面征得其同意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方可使用。

(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1.5.6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5.7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供货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17.1.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金额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1.2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7.1.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人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

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的不予退还

17.3.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的有关资料不真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3) 损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合法权益的;
- (4) 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专家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 (5)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故意哄抬报价、串标或者其它违法行为的;
- (6)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7)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有关规定的其它情形。

17.3.2 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应在规定时间内上缴国库。

18. 质疑

18.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8.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8.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

受理。

18.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9. 投诉

1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9.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9.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9.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

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9.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单位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单位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符合性审查；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比较与评价；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

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3.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6.3.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 10.3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

10.4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0.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6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0.7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8 投标超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

10.9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10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0.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12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

市政府采购活动：

-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 其评审意见无效, 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甲方支持乙方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青财采〔2019〕20 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乙方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甲方承诺无条件允许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

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3.1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可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商定。

3.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4.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乙方于 20 年月日参加了 （采购代理机构） 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 （包及包名称） 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				

注：如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具体品牌、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可用附件形式列明，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第二条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原产地：
2. 货物的质量要求：

.....

3. 货物的技术标准：

.....

第四条交货

1. 交货日期：
2. 交货地点：

.....

第五条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

第六条货款支付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 甲方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金额：%签约合同价，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

.....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大写)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允许以银行、保险公

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交付验收合格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交监督部门审核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八条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

.....

第九条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4.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实质性验收时间为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第十条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5%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5.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6.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7.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8.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市财政局一份，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一份。

.....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931D9A06-E55F-4F07-AFE1-E5644118DA4A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931D9A06-E55F-4F07-AFE1-E5644118DA4A

投标文件

包：第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年月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1要求的内容）；
- 2、资格证书（如有）；
- 3、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 4、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③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

日期：年月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投标文件

包：第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年月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投标函(见附件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
- 4、报价一览表(见附件5);
- 5、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6);
- 7、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8、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见附件8)(若有)
- 9、投标人荣誉(获奖)证明材料;(若有)
- 10、商务响应表(见附件9);
- 11、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10);
- 12、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11);
-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12);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3);
- 15、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 16、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7、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 18、招标文件其它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2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以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 期：年月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5: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含税总报价
1		
总计		小写：
		大写：

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的，投标人报价中无需考虑此费用。

时间：年月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及单位	合计
1							
2							
3							
						
合计总报价（元）							

时间：年月日

附件7: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8:

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年月日

附件9:

商务响应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附件10: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采购人名称)组织实施(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乙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附件11: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甲方名称)与(乙方名称)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年月日

联合投标代理人:(印章):

日期:年月日

甲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年月日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投标文件

包：第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二〇年月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项目总体架构以及技术解决方案；
- 2、货物清单（见附件14）；
- 3、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4、技术响应表（见附件15）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
- 5、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16）；
- 6、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若有）（见附件17）；
- 7、保证供货周期的组织方案以及人力资源安排；
- 8、投标人在青岛市的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数量以及分布情况；
- 9、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0、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4:

货物清单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附件15:

技术响应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 3、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1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附件17: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包：第包包名称：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件18:

_____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货物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 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内容	货物清单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技术、性能指标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质量证明文件	售后服务承诺	安全标准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标题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档案室温度及湿度	档案室温度常年保持在 14-24℃，湿度保持在 45%-60%。
3	加强型云筋立柱	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截面尺寸为 50x39mm±1mm。立柱正面压制梯形槽，槽宽 35mmx 深 2mm，允许尺寸公差±0.5mm，槽内压制一次成型中式云纹筋，背面采用 R3mm 圆弧角过渡，一次挤压成 D 形封闭口，截面尺寸为 8x7mm，允许尺寸公差±1mm，立柱两侧均匀冲裁挂钩孔，孔距为 54mm，允许尺寸公差±1mm，使搁板层数和间距可按需调整，挂钩孔向内拉伸成腰形凹槽，外形尺寸为 38x12mm，槽深 2mm，允许尺寸公差±0.5mm，侧面距边 8mm 处均压制两条加强圆筋，筋宽 5mm，深 1.5mm，允许尺寸公差±0.5mm。加强型立柱构造新颖、立体感强、外形优美，承重能力强，刚性足。
4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搁板
5	挂板	采用 1.2mm 优质冷轧钢板，数控一体冲压成型，中间有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共设四根圆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四个凸槽，使搁板嵌置于弯边凸肩上，组装后平整、牢固。承重性好，外观新颖，可防止搁板前后窜动，通用性互换性好。
6	门面锁具	水滴形三级管理豪华锁
7	侧板	采用≥1.0mm 优质冷轧钢板。侧板采用三段式结构，中段(部)正面压塔包。侧板款式新颖、结构独特、造型美观，强度高，正面按压不变形。详细款式参考图片，可根据甲方需求调整款式。
8	挂钩挡棒	采用 0.8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而成，四折弯，挂钩挡棒成型 14x14mm，挡棒三面各压一条筋，允许尺寸公差±1mm，圆筋直径 2mm，挂钩挡棒采用凹槽式挂钩与挂板上孔位机械配合，紧密相连不易松动脱落，也不易导致挂板产生不可逆转的变形，安装便捷，挂钩挡棒外形美观，强度高。。侧板款式新颖、结构独特、造型美观，强度高，正面按压不变形。
9	复合型磁性密封条	双磁性双边型固定一体式高强度橡胶密封条，外形尺寸宽 40mm，厚度≥23mm（密封条是密集架规格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双磁性密封条中段采用四连体减震蜂窝结构，提升了密封条减震性能，前段自带双磁性矩形条，吸附能力更强，密集架合拢后，封闭性好。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条，使架体具有良好的防震、防尘、防鼠、防光、防潮、防火功能。
10	投标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1	样品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样品提供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或提供样品但最终得分低于样品分值 50%（含）的，按无效投标

1		处理。
1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1 3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 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附录1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一、八层九层库房设备				
1	货物名称：※智能密集架（新安装密集架）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164	立方米	否
2	货物名称：原有密集架拆迁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057	立方米	否
二、智慧档案馆（库）一体化综合管理系统平台				
1	货物名称：智慧档案馆（库）一体化综合管理系统平台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2	货物名称：3D库房管理系统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3	货物名称：专业服务器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台	否
4	货物名称：▲显示器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2	台	是
5	货物名称：操作系统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三、库房环境自动测控系统				
(1) 库房温湿度探测系统				
1	货物名称：温湿度传感器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70	个	否
2	货物名称：温湿度环境监控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2) 库房空调自动测控系统				
1	货物名称：空调自动控制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3) 库房恒湿净化消毒自动测控系统				
1	货物名称：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自动控制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2	货物名称：恒湿净化消毒一体机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8	台	否
3	货物名称：一体机控制模块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8	台	否
(4) 库房漏水检测报警系统				
1	货物名称：漏水传感器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2	台	否
2	货物名称：漏水采集模块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2	台	否
3	货物名称：感应绳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230	米	否
4	货物名称：漏水检测报警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5) 库房门禁监控系统				

采购明细表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 智能门禁监测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台	否
(6) 库房视频监控系统				
1	货物名称: 图像管理软件及二次开发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套	否
(7) 库房控制中心建设				
1	货物名称: 串口服务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6	台	否
2	货物名称: 控制模块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6	台	否
3	货物名称: 一体化控制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6	套	否
(8) 库房综合弱电布线, 施工				
1	货物名称: 综合布线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批	否
2	货物名称: 监控箱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6	个	否
3	货物名称: 操作台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台	否
4	货物名称: 系统集成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批	否
四.库房消防系统				
1	货物名称: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0	套	否
2	货物名称: 七氟丙烷药剂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2000	公斤	否
3	货物名称: 气体灭火控制系统主机中型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台	否
4	货物名称: 气体释放警报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	个	否
5	货物名称: 紧急启停按钮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	个	否
6	货物名称: 声光警报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	个	否
7	货物名称: 感烟探测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5	个	否
8	货物名称: 感温探测器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8	个	否
9	货物名称: 消防信号转换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项	否
10	货物名称: 泄压口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8	项	否

采购明细表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1	货物名称: 电源线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0	米	否
12	货物名称: 信号线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0	米	否
13	货物名称: 金属线管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400	米	否
14	货物名称: 消防信号对接模块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项	否
五. 产品升级服务系统 (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名称: 利旧产品维护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项	否
2	货物名称: 系统对接 重要参数: 详见第四章采购明细详细内容附件 备注:	1	项	否